

安徽省工业和信息化厅

关于商请组织开展重点新材料研发及应用国家科技重大专项 2026 年度项目（公开竞争类） 申报工作的函

省教育厅、省科技厅：

根据国家新材料重大专项专项办《关于组织申报重点新材料研发及应用国家科技重大专项（科技创新 2030 重大项目）2026 年度项目的通知》（工原函〔2025〕393 号，详见附件），现就组织开展 2026 年度项目申报工作函商如下：

一、按照自愿申报原则，请协助组织省内具备较强研发攻关实力的单位（高校、科研院所、新型研发机构等）申报。

二、申报单位对照年度项目申报指南、申报须知等相关要求，编制项目申报书和预算申报书。项目申报材料通过国家科技管理信息系统公共服务平台（<http://service.most.gov.cn>）提交（相关附件材料以电子扫描件上传），系统申报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19 日 16:00。

三、申报单位按照申报指南要求组建申报团队，鼓励产学研用联合攻关。申报材料须覆盖相应指南方向的全部考核指标，课

题设置须严格符合指南方向要求。

联系人及联系电话：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原材料工业处，魏荣、祝敏，0551-62871875、62871007。

附件：《关于组织申报重点新材料研发及应用国家科技重大专项（科技创新 2030 重大项目）2026 年度项目的通知》（工原函〔2025〕393 号）

安徽省工业和信息化厅

2025 年 11 月 25 日

